

2025 年度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部门决算

202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具体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监督实施辖区内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落实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2.配合开展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配合有关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按属地管理原则做好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同上级部门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辖区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辖区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和督促完成辖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协助经开区管委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辖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需求，按规定配合推进辖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推动辖区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大气、水、土壤、噪声、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细则。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辖区饮用水水

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辖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协同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监督指导。贯彻落实辖区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辖区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沙化、盐渍化、草原退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实施辖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配合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负责辖区核安全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配合上级部门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辖区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辖区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辖区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8.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辖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辖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9.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监测相关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

实施辖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为生态环境管理和执法提供支持。

10.负责辖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辖区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负责辖区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1.负责辖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督工作。按照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落实辖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伍业务指导工作。

12.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的组织实施。组织落实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部署要求，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辖区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辖区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

13.配合开展辖区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配合实施辖区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受市局委托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14.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辖区生态环境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辖区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辖区监管执法工作。

15.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6.统一行使辖区生态环境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依据职责对辖区与进口固体废物有关的单位进行

监督检查。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环境安全，建设美丽长春。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内设2个机构（编制内实有6人，其中公务员6人）：

1.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主要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财务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软环境建设；负责所属单位的财务审计和监督工作；拟定生态环境保护补助资金计划；负责环境统计信息工作；监督、协调和指导生态示范区建设，指导推进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依据国家、省和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负责辖区行政许可及其他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和办复相关工作；负责有关行政许可证的发放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使用管理等工作。

2.综合科。主要负责监督实施重点流域、重点区域污染防治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辖区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实施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辖区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监督指

导；负责辖区重金属污染防治及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大气、水、土壤、噪声、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等的污染防治工作；参与协调解决跨地区、跨流域重大环境问题，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组织辖区污染事故的处理工作；按照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组织协调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工作，监督生态环境执法；负责辖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调查处理群众信访工作；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行政执行等环境管理制度；负责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机关及所属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的分解落实和检查指导工作；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承担辖区生态环境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纳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收入			支出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15.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	3.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节能环保支出	16	301.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9.46
五、事业收入	5	0		18	
六、经营收入	6	0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20	
八、其他收入	8	0.05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28.07	本年支出合计	23	32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0	结余分配	24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0.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8.48
总计	13	338.17	总计	26	338.1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代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8.07	328.02	0	0	0	0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0	15.7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0	15.70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	3.83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7	11.87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	3.32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	3.32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	3.32	0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9.59	299.54	0	0	0	0	0.0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67	120.62	0	0	0	0	0.05
2110101	行政运行	96.72	96.67	0	0	0	0	0.0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5	23.95	0	0	0	0	0
21103	污染防治	166.98	166.98	0	0	0	0	0
2110301	大气	166.98	166.98	0	0	0	0	0
21111	污染减排	11.94	11.94	0	0	0	0	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94	11.94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9.69	126.82	202.8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0	15.7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0	15.7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	3.8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7	11.87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	3.32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	3.32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	3.32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20	98.33	202.87	0	0	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2.28	98.33	23.95	0	0	0
2110101	行政运行	98.33	98.33	0	0	0	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5	0	23.95	0	0	0
21103	污染防治	166.98	0	166.98	0	0	0
2110301	大气	166.98	0	166.98	0	0	0
21111	污染减排	11.94	0	11.94	0	0	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94	0	11.94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5.70	15.7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	3.32	3.32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节能环保支出	17	301.15	301.15	0	0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9.46	9.46	0	0
	5			19			0	0
	6			20			0	0
	7			21			0	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28.02	本年支出合计	23	329.64	329.64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0.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48	8.48	0	0
总计	14	338.12	总计	28	338.12	338.1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
合计		329.64	126.77	112.62	14.15	20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0	15.70	15.7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0	15.70	15.7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	3.83	3.83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7	11.87	11.87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	3.32	3.32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	3.32	3.32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	3.32	3.32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15	98.28	84.13	14.15	202.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2.23	98.28	84.13	14.15	23.95
2110101	行政运行	98.28	98.28	84.13	14.15	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5	0	0	0	23.95
21103	污染防治	166.98	0	0	0	166.98
2110301	大气	166.98	0	0	0	166.98
21111	污染减排	11.94	0	0	0	11.94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94	0	0	0	1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	9.46	9.46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	9.46	9.46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	9.46	9.46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36.31	30201	办公费	3.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6.84	30202	印刷费	0.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27.8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7	30207	邮电费	0.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26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6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3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4.0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8	工会经费	1.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9	福利费	1.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12.62	公用经费合计		14.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其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2	0	5.40	0	5.40	0.12	1.66	0	1.66	0	1.6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 10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执法监察专项经费、长春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环境执法专项监测运行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36.00	211.36	202.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	211.36	202.87
执行率	—	—	95.9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全年生态环境执法监察、生态环境监测运行及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等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项目绩效自评指标（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待按部门绩效自评材料填报。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0%，为 95.98%。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8.1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6.88 万元，增长 68.0%。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经费，收支相应增加。

（一）本年收入合计 328.07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99.68 万元，增长 155.5%。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8.02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02%。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0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329.69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88.50 万元，增长 133.5%。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26.82 万元，占 38.47%；项目支出 202.87 万元，占 61.53%。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8.48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60.23 万元，下降 87.7%。主要原因是按要求上缴 2007 年全国污染监测监测能力项目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28.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8.02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29.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82 万元，占 38.47%；项目支出 202.87 万元，占 61.5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8.1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7.49 万元，增长 68.5%。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收支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9.11 万元，增长 134.6%。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70 万元，占 4.76%；卫生健康（类）支出 3.32 万元，占 1.01%；节能环保（类）支出 301.15 万元，占 91.36%；住房保障（类）支出 9.46 万元，占 2.8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40%；完成调整后全年预算（338.13 万元）的 97.49%。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长春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经费。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83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87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32 万元。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8.28 万元。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3.95 万元。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为 166.98 万元。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支出决算为 11.94 万元。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4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2.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4.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07%；较 2024 年度减少 0.14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本年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5 年度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项目共 3 个，涉及项目资金 202.87 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为 100%。本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强化环境执法监察和环境监测运行，2025 年度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5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共涉及 3 个二级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1.36 万元，执行数为 202.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8%。其中：

1.环境执法监察专项经费项目，执行数为 23.9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执法监察，维护良好生态环境。

2.长春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执行数为 166.9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开展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3.环境执法专项监测运行项目，执行数为 11.9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生态环境监测运行，支撑环境管理和执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5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2.94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是今年环保监察日常办公业务比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1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监察、监测等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转为其他基金等。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等方面的支出。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二、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指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污染方面的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指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执法监察工作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